

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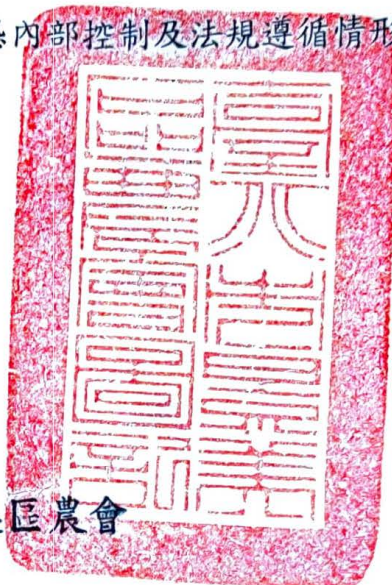
謹代表台北市景美區農會聲明本會於108年1月1日至108年12月31日確實遵循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相關法令，建立內部控制制度，實施風險管理，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人員執行查核，定期陳報理事會及監事會。經審慎評估，本年度各營業單位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，均能確實有效執行。

此致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

聲明人

台北市景美區農會



理事長：

周伯賢



(簽章)

總幹事：

闕宏基



(簽章)

稽核人員：

蕭堯郎



(簽章)

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專責主管：王淑慧



(簽章)

中華民國 109 年 1 月 17 日